

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院基础学部文件

基础学部〔2020〕4号

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院 基础学部优秀优良学风班建设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、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、全国教育大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致哈工大建校100周年的贺信，按照学校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关于加快构建思想政治工作体系的实施方案》等文件要求，为进一步加强高校班级平台建设，合理、有效开展优秀优良学风班评比，特制订本建设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为更好地开展我校大一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，加强学风建设，积极营造勤学敏行、争先创优的良好校园氛围，引领全校学生崇尚荣誉、追求卓越、全面发展，大力传承和弘扬我校典型引路、榜样育人的优良传统，进一步加强班集体组织建设和理想信念教育、学风建设、文体建设和寝室建设，积极调动大学生自我教育、自我管理、自我服务的积极性、主动性，充分发挥团结学生、组织学生、教育学生的作用。

二、建设内容

(一) 申报条件:

班级成员热爱党、热爱祖国，遵守校纪校规，维护校园稳定；积极进取、奋发向上、文明诚信、团结友善；关心集体，团队意识强，在学校各项活动中表现突出；有一个团结向上、积极肯干、以身作则、热心为同学服务、有威信的领导核心。

（二）参评基本条件

1、组织建设和理想信念教育

（1）班级有明确的学期、学年发展建设目标，有班会制度。每学期开学有工作计划，期末有工作总结，能群策群力实现预期目标。班级主动开展大学人生规划，学生学习目标明确。

（2）班级递交入党申请书的人数比例高于基础学部平均水平。原则上班级成员入党申请书提交率 60%以上，入党积极分子比例在 20%以上。

（3）全班学生能弘扬传统美德，爱国爱校，明礼诚信，遵纪守法，本年度内全班无各类违纪事件发生，无一人受到各类处分。

2、学风建设

（1）班级坚持如实自主考勤，学生课堂出勤好，无迟到、早退现象，听课态度认真。

（2）全班学习成绩在同年级同专业排名位于前列，班级干部学习成绩达到或超过全班平均学习成绩。

（3）班级开展学习型集体创建，深入开展学霸上讲台、一对一帮辅等学业支持活动，主动关心关爱有困难的同学。

(4) 班级有意识、有措施、有步骤地提高学生创新思维和能力,“大一年度项目计划”立项数、参加人数、中期检查通过率、结题获奖比例居年级前列。

3、文体建设

(1) 有计划地开展文体活动,在促进文明风尚、促进能力培养、丰富文化生活方面有成效。

(2) 班级个人或集体在学校各项体育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。

4、寝室建设

(1) 寝室学习氛围、文化氛围浓厚、作息规律,室友关系和谐。

(2) 寝室卫生评比无 C、D。

(3) 班级寝室获评文明寝室、特色寝室。

三、工作程序

优秀优良学风班建设工作,以学年为周期,工作程序分为启动、申报、实施、总结、评比表彰五个阶段,具体办法如下:

(一) 启动

组织召开学风论坛,邀请专家、往届优秀班集体代表围绕学风建设面向大一全体班长、学习委员会开展专题研讨,凝聚学风建设共识,掌握学风班建设的基本方法。

(二) 申报

申报对象:原则上 2020 级本科班级均参加。

考查联评:结合本班实际,制定班级学年目标和实施方案,填写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基础学部优秀优良学风班申报立项表》(附件 1),提交基础学部审核。各 2020 级辅导员组建由学部(学院)领导、班主任、辅

导师、高年级学生骨干等组成的评审组，对申报班级提交的创建目标和实施方案进行审核、指导、选拔、评比。由2020级辅导员统一填写《基础学部优秀学风班申报立项汇总打分表》（附件2）报送基础学部。

考查内容：班级的立项目标与方案是否切实可行，班级成员对立项工作能否积极认同并响应、是否对于班级情况进行分析、规划是否清晰，班级同学对于创建方案的认可度等。

（三）实施

班级立项通过后严格对应立项目标和实施方案，有计划、有步骤地完成组织建设和理想信念教育、学风建设、文体建设和寝室建设，同时根据实际情况做出适当的调整和修订，并做好相应记录。各辅导员应定期检查立项班级工作开展情况，提供指导和帮助。已立项班级各类活动的文字、影音等素材由班级统一建档留存。

（四）总结

考核对象：按期完成立项的班级。

考核内容：班级创建实施方案能否扎实、有序推进，并根据实施情况做出及时合理的调整；创建目标是否实现、实施方案是否完成。

考核流程：实施周期结束后，已立项班级应认真总结班级立项工作的开展情况，基础学部对各班立项成果进行考核总结。通过考核的班级经辅导员公示3天后，由各辅导员收取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基础学部优秀学风班考核报告》（附件3）报送基础学部审核。

（五）评比表彰

在每年4月底-5月中旬以辅导员为单位，组织班级评选“哈尔滨工业大学基础学部优秀优良学风班”。参选班级总数的20%确定为基础学部

优秀学风班，30%为基础学部优良学风班。答辩结束后，各辅导员统一报送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基础学部优秀优良学风班评优汇总表》（附件4）及班级评优材料（包含班级立项申报表、立项考核表，班级会议与活动记录，班集体与班级成员荣誉证书复印件，其他支撑材料）一份。

基础学部在6月初组织召开基础学部优秀学风班联评大会，以辅导员为单位推选班级展示，最终确定推选班级数额的50%获评“基础学部优秀学风班标兵”称号。

基础学部对获评“哈尔滨工业大学基础学部优秀学风班标兵”、“哈尔滨工业大学基础学部优秀学风班”、“哈尔滨工业大学基础学部优良学风班”的班级发放荣誉证书和奖金，并在全校范围内宣传获奖班级的先进事迹。

四、本办法由基础学部负责解释。

五、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实施。原《哈尔滨工业大学基础学部优秀优良学风班评比条例》（部发2015【3号】）同时废止。

哈尔滨工业大学本科生院基础学部

2020年11月9日

